

古文字選輯  
行動 (二)

劉守清編述



书台港

2007年  
2月



# 古文字選輯

行動



劉守清編述

(二)



# 古文字選輯(二)

◎編述者／劉守清

◎發行人／李福臻

◎出版者／中國文化大學華岡出版部

地 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五十五號

電 話：(02) 286-14062  
傳 真：(02) 286-17164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二一一六號

◎印刷者／華岡印刷廠

地 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五十五號

電 話：(02) 286-11863

◎初 版／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

定 價 五〇〇元

如有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本部更換

不許翻印



版權所有

ISBN 986-7558-68-5 (平裝)

# 第二冊筆畫檢字索引表

一、字右為該冊頁數

二、筆畫計數皆以楷書為準

## 索引

夏苗	289	服承	132	告客	53	畫	1	三畫	109
溥博	292	執規	187	走足	127	各風	24	升	104
酒研	297	秉取	248	折吹	149	企勑	27	四畫	79
	299	牧受	250	間弄	178	休浮	34	反化	107
	304	采采	252	戒兵	205	此女	44	而艮及尤	129
+ 畫		析召	254	伎攻	208	口名	46	支无	155
復冤	21	依將	257	改利	210	延丞	113		166
唐狴	41	直	262	吳沮	212	兌良	117		487
般哭	134		265	扶妥	214	先次	173		495
徒途	232		267	刺	216	休如	175		
迨逆	301		270		印死	184			
追訊	306		272		役	189			
散效	308	九 畫	275			192			
眎隻	310	韋延	7			195			
秦朕	312	奏若	59			198			
	315	改卑	77			201			
	317	前相	96			203			
	320	者	219	八 畫	50				
	323		245	廸送	56				
	325		277	畫	85				
	327		283						
	330		286						
	333								

驅	475	尊還輿	459	盍覩肇	425	婿隊	400	董羞勃	379	涉	339
二十二畫								十一畫			
襲聽龍年鑄	100	歸	143	十五畫		嗣獲趣禽傍農獻肆瞿泰新	62 71 91 119 402 404 407 409 412 414 417	教叙問御徙得通敗逐曼毀寇覲旋春宿排揪娶掃	10 68 125 137 181 336 342 345 347 350 352 354 357 360 363 366 369 371 374 376		
				衛號養慶摯	432 435 437 443 445						
二十四畫		獸龔離	30 467 470	十六畫	學臺歷遲興	14 440 450 453 456	十四畫	監藉遣對	4 88 419 422		
四鶴	484	競	473	二十畫							
				二十一畫							



各

甲文「凶凶凶凶」，金文「各各各各」，籀文「𠂔𠂔𠂔𠂔」。

小篆「备」，隸書「各」。

甲文諸形，學者釋為「各」。本義：來到，行到。通作「格」，至也。

字形分析及字形演變：甲文諸形，上从倒止字，止為足，甲文作𠂔等形。倒之作𠂔形，今作乚。下从之口與出字所从者同，象穴居坎穴之形，皆表門口、門檻，非口舌之口。全字象人之足趾朝向門口返家之形。甲文第七形从二倒止，其意與一倒止同。金文諸形下或中皆譌變作日形。金文七八形增从彳（彳），第九形增从辵（走），第十形增从辵（走），皆表行走之意，與前六形意義相同。

。小篆隸楷繼金文前六形演變而來，變化不大。楷書有格字，似由金文侈格等形演變而來，其意至也來也與各同。另有趨字，其意與各異。至迄字未見。各字與出字形近，意義相反，出字甲文作出出等形，意為外出也。(參見止久口行走走出諸字篇)

古今學者對各字之解說：許慎說文解字：「彳，異詞也。从口久。久者，有行而止之，不相聽意。」學者高鴻緝：「按各字初意為行到。經典多段格為之，字原象久一足向後」在門口，向內行之狀。由文「久」生意。故訖足兌行之形，以寄行到之意。動詞。金文有作侈，作侈者，加彳或走，於彳行到止字增意符，於構造之旨不異。各與格非一字。經曲作格者，同普通段也。至說解謂「異辭也」

，乃後世借用之意。非其溯也。」學者羅振玉：「案各甲文从人象足形，自外至，从口自名也。此為來格之本字。」學者楊樹達：「甲文从久从山當釋各，示足有所至之形，為來格之格本字，俗遙皆後起加義旁字。」學者屈翼鵬：「『俗』，當是各之異體。」學者李孝定：「（引說文略）卜辭亦用為格，辭云「各于口福」口受又止是也。」金文亦用為格，或从彳或从走義同。楊樹達氏所說是也。卜辭或从彳與足作𠂔同。」（彳為正字甲文）學者王延林：「各是出的反義詞，出甲骨文作出，象入足彳，从人住的地方），向外走的樣子。而各甲文作𠂔象人足彳，面向人住的地方」，表示人來到住的地方。」以上諸家：許書「異詞也。」高氏以為段借。許、羅「从口」之說，亦誤。

監

甲文「」金文「」小篆「」隸書「」

監

甲文諸形，學者釋為「監」。今字書「監」，古作監言監言瞷言等形。本義：似為自視（監、察、照）其容也。

字形分析及字形演變：甲文諸形，从見从皿，第二形皿中之點表水，一、三形省點。甲文見字作「」等形，皿作「」等形。全字象人跪而張目自視其容之形。金文橫目變為豎目，豎目為臣。跪姿之人變作側立人。後三形人與目（臣）分離，水變作一。等形。前四形皿變形，後一形皿同甲文第二形。小篆形近金文第四形，側立人移至右上，臣形略變。隸楷人變作土人，皿變作四。（參見人

卍目臣見四各字篇一

古今學者對監字之解說：許慎說文解字：「監，臨下也。」（段注：小雅毛傳：監，視也。許書：監，視也。監，臨下也。古字少而義晦，今字多而義別。監與鑒互相假）以臥畱省聲。𠙴，古文監从言。」學者高鴻緝：「按監字甲金文象人下見皿中水，由文「見」生意，故訛監照皿水之形，以寄監照之意。動詞。見亦聲，後亦用為監察督察之意亦動詞。如監殷之監。亦用為名詞，如三監之監。至其盛水之銅製器皿，後人作鑑，作鑑。皆初為名詞。後漸借用為動詞者也。與此別。」學者唐蘭：「戴侗曰：……故監時，以水為監。與監從血會意。」林義光謂：「監即鑑之本字。上世未製銅與監從血會意。」

象皿中盛水，人臨其上之形。从臣，臣伏也。止：林說較勝於戴。然不知臣即目形，故其解亦殊穿鑿也。余謂監字，本象一人立於盆側，有自監其容之意。後世變為鼠又變為監，其實非以臥以血也。其本義當為「視也」。後別為「瞷」，視也。止又為「覽」，觀也。止引申之為所監之器之名。金製則為鑑，盛水則為濱。至說文「臨下止」之義則又視義之引矣。監字本從皿從見：「學者李孝定：唐氏折衷諸家之論，其說確不可易。金文均象人臨監窺影之形。頌鼎一金文一形，一文尤為逼肖。」以上諸家：監，許書謂「从臥，𦥑省聲。」戴氏謂「从血會意。」林氏謂「从臣。臣，伏也。」以唐氏之說皆誤。

章（圍）

甲文「」金文「」小篆「」

韋「」隸書「」

甲文諸形，學者釋為「韋」。今字書：韋古作莫虞蕡蕡。  
本義：按李厚定氏之說為「古圍字」。說文「圍，守也。」  
「在此韋有圍繞守衛之義。圍古亦作口。口亦為國之古字  
。或為國之本字，甲文作可可，从口从戈，以戈守國。」

字形分析及字形演變：甲文諸形，上下（或左右）从止  
，止為足，有同向有反向。二止表二人或多。中之口曰  
曰表某地區或某城市。全字象多人圍繞保衛防守之形。金  
文一三形近甲文，第二形謄變。另有金文加以戈作𦵈𦵈𦵈  
等形。戈，說文謂「傷也。」兵災之哉字从之，此益顯圍

守之義。小篆隸楷從甲文及金文一三形演變而來，變化不大。韋字甲金文與衛字金文作~~𠂔~~<sup>𠂔</sup>之形者，形意皆近。(一)參見止或衛哉哉各字篇)

古今學者對韋字之解說：許慎說文解字：「韋，相背也。」段注：今字違行而韋之本義廢矣。」从舛口聲。獸皮之韋一段注：此韋當作圉，謂繞也。」可以束物枉戾相韋背。故借以為皮韋。漢古文章。」學者高鴻緝：「按甲文韋字以違背為本意。金文韋字亦象二刀韋背形。甲文小篆則从二止一為足一違背。口聲。口，即圉之初文。韋自借為皮韋字。乃加走為意符作違。言背道而行，即謂之違也。」學者王襄：「接北从二人相背。韋从口从二女相背。口，圉也。」足跡也。足跡相背馳，有違背之誼。从口得聲。」

學者李孝定：「章，許云从舛，而契文从二止。舛象一人之兩足，二止則象二人或象多人，其義有別。章實即古圍字也。在卜辭為人名。」以上諸家：許高王三氏以為「相背、違背」為韋之本義。唯李氏以為「章，實即古圍字也。」應以李氏之說為。因，韋字之甲文从二止（一足），相反者有之，同向者亦有之，不能謂之相背、相違也。且相背之字甲文已有北（）字。（參見北字篇）

教

甲文「」金文「」小篆「」隸書「」

甲文諸形，學者釋為「教」。今字書：教，古作斅。俗作教，同斅。本義：說文以為「教，上所施下所效也。」

字形分析及字形演變：甲文諸形，从早早早，皆為子（子女或學子）。从乂象執鞭（或杖）形，今作支（爻）或父。前六形所以之乂或爻，學者多以為聲符，即教字从子从支，爻聲。惟加藤常賢氏則謂「爻字形，交互小竹之形象也。」即爻又計算用之小竹。此說甚是。以加藤之說，爻為計算用之小竹，可為教具。按爻為易卦中之橫

畫：一為陽爻，一為陰爻，如乾卦作三，坤卦作三。似用小竹棒（籤）排列組合以解易理。又按我國數字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及十甲文作一ニ三三三（乂区）八（介）十一及一。七十甲文作十，五十甲文作士。似用小竹棒以作計算。以此觀之小竹棒似為古之教具，亦可知教字偏旁爻，應是意符兼聲符。甲文第六形省子。第七八形省爻增从日月（一牀），故此二形象父執杖朴打貪睡之小孩。表父以教子之義。金文一形，左上从𠂔似為爻之繁體，然亦有另一層意義，「象窗格爻錯歷歷而明也。」爽字从之。故又似有啟發智慧之意。金文第二形沿甲文第六形而來。小篆隸楷从子从支从爻結構同甲文前五形。（參見子支父爻另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十各字篇）